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注：非实际担保金额，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同时公司拟为子公司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供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支持公司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更好满足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2024 年度公司拟为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或等值外币），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总额度及有效期限内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决定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安排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	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马环保”)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骏马环保 100% 股权	骏马环保的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77.03%	25,901.06	30,000	106.07%	否
	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合冠”)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上海合冠 100% 股权	上海合冠的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19.77%	0.00	20,000	70.71%	否
合计		——	——	25,901.06	50,000	176.78%	——

在不超过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包括在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2634273XK
- 2、公司名称: 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
- 3、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文心五路 11 号汇通大厦 11B
- 5、法人代表: 翁方造
- 6、注册资本: 人民币 65,000 万
- 7、成立日期: 2015 年 01 月 07 日
- 8、经营范围: 节能环保项目投资、环保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投资顾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 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9、股权结构: 骏马环保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 10、财务数据: 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骏马环保总资产为 131,094.11

万元，净资产为 30,107.79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004.78 万元，营业利润 3,483.35 万元，净利润 3,328.56 万元。

（二）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660707730Q
- 2、公司名称：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
- 3、公司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 55 号 2 幢 106-A024 室
- 4、法定代表人：李敏
- 5、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7、成立时间：2007 年 4 月 3 日
- 8、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家用电器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家具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化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9、股权结构：上海合冠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10、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合冠总资产为 14,262.35 万元，净资产为 11,442.25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58.66 万元，营业利润 373.77 万元，净利润 260.80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本次担保额度事项后，公司董事长将在上述担保总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决定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具体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助于满足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更好保障各项业务稳定有序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各被担保对象的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管控权或重大影响，公司提供担保的总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提供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总余额（本金）为 25,901.06 万元，全部为公司给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1.57%。对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以前年度提供并承担或可能承担保证责任事项，公司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了相关预计负债并计入以前年度的当期损益，以及已在公司以前年度重整程序中预留了部分偿债股票待经管理人审核并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批准后予以清偿，不会对公司产生进一步不利影响。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新增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情况或涉及担保诉讼情况等。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